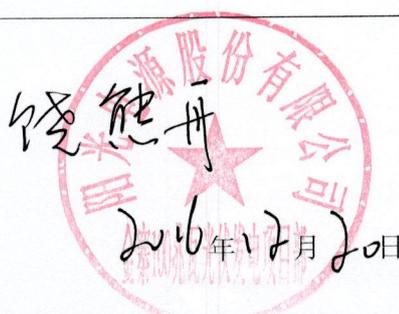


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地基基础工程）

编号：GFDZJBM19-001

工程名称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金寨综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综合楼	分部（子分部） 工程名称	地基与基础
施工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侯森林
序号	强制性条文规定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2—2002）			
1	第7.1.3条 土方开挖的顺序、方法必须与设计土况相一致，并遵循“开槽支撑，先撑后挖，分层开挖，严禁超挖”的原则。	已执行	验槽记录
2	第7.1.7条 基坑（槽）、管沟土方工程验收必须确保支护结构安全和周围环境安全为前提。	已执行	验槽记录
3			
4			
5			
6			
7			
8			
9			
10			
项目总工：  2016年12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6年12月20日	

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地基处理）

编号：GFDZJBM19-002

工程名称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金寨综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综合楼	分部（子分部） 工程名称 地基与基础
施工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侯森林
序号	强制性条文规定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2—2002）			
1	第 4.4.2 条 垫层的施工质量检验必须分层的压实系数符合设计要求后铺填土层土。	已执行	地基处理施工记录
2	第 6.3.5 条 当强夯施工所产生的振动对邻近建筑物或设备会产生有害的影响时，应设置监测点，并采取挖隔振沟等隔振或防振措施。	已执行	地基处理施工记录
3			
4			
5			
6			
7			
8			
9			
10			
项目总工：  2016年12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6年12月20日	

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混凝土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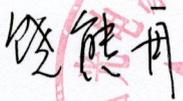
编号：GFDZJBM19-003

工程名称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金寨综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综合楼	分部（子分部） 工程名称	主体结构
施工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侯森林
序号	强制性条文规定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1	第 4.1.1 条：模板及其支架应根据工程结构形式、荷载大小、地基土类别、施工设备和材料供应等条件进行设计。模板及其支架应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刚度和稳定性，能可靠地承受浇筑混凝土的重量、侧压力以及施工荷载。	已执行	旁站记录
2	第 4.1.3 条：模板及其支架拆除的顺序及安全措施应按施工技术方案执行。	已执行	施工方案
3	第 5.2.1 条：钢筋进场时，应按现行国家标准《钢筋混凝土热轧带肋钢筋》GB1499 等的规定抽取试件作力学性能检验，其质量必须符合有关标准规定。	已执行	产品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复验报告
4	第 5.2.2 条：对有抗震设防要求的框架结构，其纵向受力钢筋的强度应满足要求：当设计具体要求时，对一、二级抗震等级，检验所得的强度实测值应符合下列规定： 钢筋的抗拉强度实测值与屈服强度实测值的比值不应小于 1.25。 钢筋的屈服强度实测值与强度标准值的比值不应大于 1.3。	已执行	复验报告
5	钢筋安装时，受力钢筋的品种、级别、规格和数量必须符合设计要求。	已执行	验收检查记录
6	第 7.2.1 条：水泥进场时应对其品种、级别、包装或散装仓号、出厂日期等进行检查，并应对其强度、安定性及其他必要的性能指标进行复验，其质量指标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硅酸盐水泥、普通硅酸盐水泥》GB175 等的规定。 当在使用中对水泥质量有怀疑或水泥出厂超过三个月（快硬硅酸盐水泥超过一个月）时，应进行复验，并按复验结果使用。 钢筋混凝土结构、预应力混凝土结构中，严禁使用	已执行	产品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复验报告

	<p>含氯化物的水泥。</p> <p>检查数量：按统一生产厂家、同一等级、同一品种、同一批号且连续进场的水泥，袋装不超过 200t 为一批，散装不超过 500t 为一批，每批抽样不少于一次。</p>		
7	<p>第 7.2.2 条：混凝土中掺用外加剂的质量及应用技术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混凝土外加剂》GB8076、《混凝土外加剂应用技术规范》GB50119 等和有关环境保护的规定。</p>	/	/
8	<p>第 7.4.1 条：结构混凝土的强度等级必须符合设计要求。用于检查结构构件混凝土强度的试件，应在混凝土的浇筑地点随机抽取。取样与试件留置应符合下列规定：</p> <p>每拌制 100 盘且不超过 100m³ 的同配合比的混凝土，取样不得少于一次；</p> <p>每工作班拌制的同一配合比的混凝土不足 100 盘，取样不得少于一次；</p> <p>当一次连续浇筑超过 1000m³ 时，同一配合比的混凝土每 200m³ 取样不得少于一次；</p> <p>每一楼层、同一配合比的混凝土，取样不得少于一次；</p> <p>每次取样应至少留置一组标准养护试件，同条件养护试件的留置组数应根据实际需要确定。</p>	已执行	施工记录、试验报告
9	<p>第 8.2.1 条：现浇结构的外观质量不应有严重缺陷。对已经出现的严重缺陷，应由施工单位提出技术处理方案，并经监理（建设）单位认可后进行处理。对经处理的部位，应重新检查验收。</p>	已执行	施工方案
10	<p>第 8.3.1 条：现浇结构不应有影响结构性能和使用功能的尺寸偏差。混凝土设备基础不应有影响结构性能和设备安装尺寸偏差。</p> <p>对超过尺寸允许偏差且影响结构性能和安装、使用功能的部位，应由施工单位提出技术处理方案，并经监理（建设）单位认可后进行处理。对经处理的部位，应重新检查验收。</p>	已执行	验收检查记录
<p>项目总工：</p> <p>饶德丹</p> <p>2017 年 01 月 23 日</p> 		<p>总监理工程师：</p> <p>赵良</p> <p>2017 年 01 月 23 日</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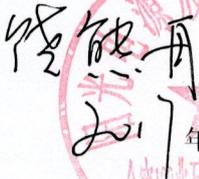
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砌体工程）

编号：GFDZJBM19-004

工程名称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金寨综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综合楼	分部（子分部） 工程名称	主体结构（砌体工程）
施工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侯森林
序号	强制性条文规定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02）				
1	第 4.0.1 条：水泥进场使用前，应分批对其强度、安定性进行复验。检验批应以同、一生产厂家、同一编号为一批。 当在使用中水泥质量有怀疑或水泥出厂超过三个月（快硬硅酸盐水泥超过一个月）时，应复查试验，并按其结果使用。不同品种的水泥，不得混合使用。		已执行	
2	第 5.2.1 条：砖和砂浆的强度等级必须符合设计要求。		已执行	试验报告
3	第 6.1.2 条：施工时所用的小砌块的产品龄期不应小于 28d。		已执行	试验报告
4	第 6.1.7 条：承重墙体严禁使用断裂小砌块。		已执行	施工记录
5	第 6.1.9 条：小砌块应底面朝上反砌于墙上。		已执行	施工记录
6	第 6.2.1 条：小砌块和砂浆的强度等级必须符合设计要求。		已执行	试验报告
7	第 6.2.3 条：墙体转角处和纵横墙交接处应同时砌筑。临时间断处应砌斜槎，斜槎水平投影长度不应小于高度的 2/3。		已执行	施工记录
8	第 7.2.1 条：石材及砂浆强度等级必须符合设计要求。		已执行	试验报告
9	第 8.2.1 条：钢筋的品种、规格和数量应符合设计要求。 砌体用砖或其他块材不得遭水浸冻。		已执行	材料台账
10	第 8.2.2 条：构造柱、芯柱、组合砌体构件、配筋砌体剪力墙构件的混凝土或砂浆的强度等级应符合设计要求。		已执行	试验报告
项目总工：  2017年03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7年03月20日	

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砌筑砂浆配合比）

编号：GFDZJBM19-005

工程名称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金寨综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综合楼	分部（子分部） 工程名称	主体结构（砌体工程）
施工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侯森林
序号	强制性条文规定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砌筑砂浆配合比设计规程》（JGJ 98-2000）			
1	第 4.0.3 条 砌筑砂浆稠度、分层度、试配抗压强度必须同时符合要求。	已执行	试验报告
2	第 4.0.5 条 砌筑砂浆的分层度不得大于 30 mm。	已执行	施工记录
3			
4			
5			
6			
7			
8			
9			
10			
项目总工：  2017年03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7年03月20日	

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钢筋焊接）

编号：GFDZJBM19-006

工程名称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金寨综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综合楼	分部（子分部） 工程名称	主体结构
施工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侯森林
序号	强制性条文规定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18-2003）			
1	第 1.0.3 条 从事钢筋焊接施工的焊工必须持有焊工考试合格证书，才能上岗操作。	已执行	特殊工种人员资质报审
2	第 3.0.5 条 凡施焊的各种钢筋、钢板均应有质量证明书；焊条、焊剂应有产品合格证。	已执行	产品合格证
3	<p>第 5.1.7 条 钢筋闪光对焊接头、电弧焊接头、电渣压力焊接头、气压焊接头拉伸试验结果应符合下列要求：3 个热轧钢筋接头试件的抗拉强度均不得小于该牌号钢筋规定的抗拉强度；RRB400 钢筋接头试件的抗拉强度均不得小于 570N/mm²；</p> <p>至少应有 2 个试件断于焊缝之外，并应呈延性断裂。当达到上述 2 项要求时，应评定该批接头为抗拉强度合格。当试验结果有 2 个试件抗拉强度小于钢筋规定的抗拉强度；或 3 个试件均在焊缝或热影响区发生脆性断裂时，则一次判定该批接头为不合格品。当试验结果有 1 个试件的抗拉强度小于规定值，或 2 个试件在焊缝或热影响区发生脆性断裂，其抗拉强度均小于钢筋规定抗拉强度的 1.10 倍时，应进行复验。复验时，应再切取 6 个试件。复验结果，当仍有 1 个试件的抗拉强度小于规定值，或有 3 个试件断于焊缝或热影响区呈脆性断裂，其抗拉强度小于钢筋规定抗拉强度的 1.1 倍时，应判定该批接头为不合格品。</p> <p>注：当接头试件虽断于焊缝或热影响区，呈脆性断裂，但其抗拉强度大于或等于钢筋规定抗拉强度的 1.10 倍时，可按断于焊缝或热影响区之外，称延性断裂同等对待。</p>	已执行	试验报告
4	第 5.1.8 条 闪光对焊接头、气压焊接头进行弯曲试验时，应将受压面的全面毛刺和镢粗敦凸起部分消除，且应与钢筋的外表齐平。	已执行	试验报告
5	3.0.5 I 级、II 级、III 级接头的抗拉强度应符合表 3.0.5 的规定。	已执行	试验报告

表 3.0.5 接头的抗拉强度

6	接头等级	I 级	II 级	III 级
	抗拉强度	$f_{nst}^0 \geq f_{stk}$ 断于钢筋 或 $f_{nst}^0 \geq 1.10f_{stk}$ 断于接头	$f_{nst}^0 \geq f_{stk}$	$f_{nst}^0 \geq 1.25f_{yk}$
7	7.0.7 对接头的每一验收批，必须在工程结构中随机截取 3 个接头试件作抗拉强度试验，按设计要求的接头等级进行评定。当 3 个接头试件的抗拉强度均符合本规程表 3.0.5 中相应等级的要求时，该验收批评为合格。如有 1 个试件的抗拉强度不符合要求，应再取 6 个试件进行复检。复检中如仍有 1 个试件的抗拉强度不符合要求，则该验收批评为不合格。		已执行	复验报告
项目总工：  2017 年 02 月 23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7 年 02 月 23 日		

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屋面工程）

编号：GFDZJBM19-007

工程名称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金寨综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综合楼	分部（子分部） 工程名称	建筑屋面
施工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侯森林
序号	强制性条文规定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07-2002）			
1	第 3.0.6 条：屋面工程所采用的防水、保温隔热材料应有产品合格证书和性能检测报告，材料的品种、规格、性能等应符合现行国家产品标准和设计要求。	已执行	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
2	第 4.1.8 条：屋面（含天沟、檐沟）找平层的排水坡度，必须符合设计要求。	已执行	质量验收记录
3	第 4.3.16 条：卷材防水层不得有渗漏或积水现象。	已执行	质量验收记录
4	第 5.3.10 条：涂膜防水层不得有渗漏或积水现象。	已执行	质量验收记录
5	第 6.2.7 条：密封材料嵌填必须密实、连续、饱满，粘结牢固，无气泡、开裂、脱落等缺陷。	已执行	质量验收记录
6	第 8.1.4 条：架空隔热制品的质量必须符合设计要求，严禁有断裂和露筋等缺陷。	已执行	质量验收记录
7	第 9.0.11 条：天沟、檐沟、檐口、水落口、泛水、变形缝和伸出屋面管道的防水结构，必须符合设计要求。	已执行	质量验收记录
8	第 5.1.3 卷材放水屋面基层与突出屋面结构（女儿墙、立墙、天窗壁、变形缝、烟囱等）的交接处，以及基层的转角处（水落口、檐口、天沟、檐沟、屋脊等），均应做成圆弧形。内部排水的水落口周围应做成略低的凹坑。	已执行	质量验收记录
9			
10			
项目总工：  2017 年 04 月 20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7 年 04 月 20 日	

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建筑地面）

编号：GFDZJBM19-008

工程名称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金寨综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综合楼	分部（子分部） 工程名称	建筑装饰装修
施工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侯森林
序号	强制性条文规定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1	1 第 3.0.3 条：建筑地面工程采用的材料或产品应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无国家现行标准的，应具有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技术认可文件。材料或产品进场时还应符合下列规定： 1、应有质量合格证明文件； 2、应对型号、规格、外观等进行验收，对重要的材料或产品应抽样进行复检。	已执行	产品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
2	2 第 3.0.6 条：厕浴间和有防滑要求的建筑地面应符合设计防滑要求。	已执行	质量验收记录
3	3 第 3.0.18 条：厕浴间、厨房和有排水（或其他液体）要求的建筑地面面层与相连接各类面层的标高差应符合设计要求。	已执行	质量验收记录
4	4 第 4.9.3 条：有防水要求的建筑地面工程，铺设前必须对立管、套管和地漏与楼板节点之间进行密封处理并进行隐蔽验收；排水坡度应符合设计要求。	已执行	验收记录
5	5 第 4.10.11 条：厕浴间和有防水要求的建筑地面必须设置防水隔离层。楼层结构必须采用现浇混凝土或整块预制混凝土板，混凝土强度等级不应小于 C20；房间的楼板四周除门洞外应做混凝土翻边，其高度不应小于 200 mm，宽同墙厚，混凝土强度等级不应小于 C20。施工时结构层标高和预留孔洞位置应准确，严禁乱凿洞。	已执行	质量验收记录
6	6 第 4.10.13 条：防水隔离层严禁渗漏，排水的坡向应正确、排水通畅。	已执行	质量验收记录
7	7 第 5.7.4 条：不发火（防爆的）面层中碎石的不发火性必须合格；砂应质地坚硬、表面粗糙，其粒径宜为 0.15~5 mm，含泥量不应大于 3%，有机物含量不应大于 0.5%；水泥应采用硅酸盐水泥、普通硅酸盐水泥；面层分格的嵌条应采用不发生火花材料配制。配制时应随时检查，不得混入金属或其他易发生火花的杂质。	已执行	质量验收记录

项目总工:

饶能舟
2017年04月15日



总监理工程师:

赵之良
2017年04月15日

